

鞍山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办公室文件

鞍卫办发〔2022〕36号

关于组织开展 2022 年鞍山市老年健康 宣传周活动的通知

各县（市）区卫生健康局，各开发区社会事业办（医疗卫生办），委直各医疗机构，鞍钢总医院，汤岗子医院，市卫生健康事业服务中心：

按照省卫生健康委《关于组织开展 2022 年辽宁省老年健康宣传周活动的通知》（辽卫办发〔2022〕85 号）要求，为了宣传普及老年健康政策和科学知识，切实提高老年人健康素养和健康水平，我委将组织开展 2022 年鞍山市老年健康宣传周活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活动主题

改善老年营养，促进老年健康。

二、活动时间

2022 年 7 月 25 日—7 月 31 日。

三、活动内容及安排

（一）广泛开展老年健康政策宣传活动。宣传推进健康鞍山建设和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精神，宣传老年人健康

管理、老年健康与医养结合、高血压患者健康管理、糖尿病患者健康管理、中医药健康管理等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政策。

(二) 广泛开展老年健康科普知识宣传活动。结合老年人特点和健康需求,通过老年健康大讲堂、老年健康教育科普视频等方式,宣传《中国公民健康素养—基本知识与技能》《老年健康核心信息》《老年失能预防核心信息》《阿尔茨海默病预防与干预核心信息》,宣传常态化疫情防控、疫苗接种、营养膳食、运动健身、心理健康、疾病预防、合理用药、康复护理、生命教育、应急救助、中医养生保健等科学知识。

(三) 广泛开展老年营养主题宣传活动。参照《中国居民膳食指南(2022)》中“一般老年人膳食指南”和“高龄老年人膳食指南”内容,通过老年人营养健康教育主题海报、科普视频、《老年人营养膳食核心推荐》宣传手册等方式,广泛宣传老年营养健康知识,引导老年人形成营养健康的生活方式。各地区、各单位要走进老年大学、村居社区、养老机构开展健康宣讲、义诊等服务活动;通过各类媒体和利用公众号平台发布老年人营养健康教育科普视频;通过直播平台聘请专家就老年营养、中医膳食等老年人关注度较高的内容进行直播;印制《中国公民健康素养—基本知识与技能》《老年健康核心信息》《老年失能预防核心信息》《阿尔茨海默病预防与干预核心信息》《营养膳食核心推荐》《中医药养生保健》系列宣传手册、老年健康宣传周海报等,组织开展形式丰富的宣传活动。

四、有关要求

（一）精心组织。各地区各单位要高度重视，加强组织领导，围绕活动主题，结合实际，以老年人喜闻乐见的形式开展老年健康宣传周活动。

（二）统筹推进。各地区各单位要结合疫情防控工作形式，统筹推进线上线下宣传活动。广泛发动医疗卫生机构、涉社会组织、老年大学、社区（村）等开展丰富多彩的宣传活动，组织老年人积极参与，营造良好的活动氛围。充分发挥主流媒体的引领作用和新媒体的传播优势，面向老年人及其照护者以语言生动、图文并茂、易于参与的方式宣传政策和知识，扩大范围和影响，提升宣传效果。

（三）认真总结。各地区各单位要做好活动总结，集中反映活动亮点、老年人反馈等，于2022年8月1日前报市卫生健康委老龄健康科。

联系人：刘锦绣

联系电话：5518015

电子邮箱：aswjw5518015@163.com

鞍山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办公室

2022年7月6日

（信息公开形式：主动公开）